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胡瑞芸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rainah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396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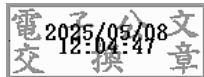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3965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函轉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愛自造者學習協會訂於
114年5月20日起舉辦「2025 PTWA 雲端AI競技場活動」1
份，請轉知並鼓勵貴校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4年4月3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40045074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